

关于新增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为施罗德亚洲高息股债基金内地销售机构的公告

重要资料：请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告。如阁下对本公告的内容有任何疑问，应寻求独立专业意见。

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内地代理人”）作为施罗德亚洲高息股债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内地代理人，已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施罗德投资管理（香港）有限公司授权，与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丰中国”）签订销售代理协议，现决定自 2017 年 10 月 17 日起，新增汇丰中国为本基金的内地销售机构。

有关本基金发行、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登载在内地代理人的网站（www.fund001.com 及 www.bocomschroder.com）的施罗德亚洲高息股债基金招募说明书含中国内地补充说明文件、中国内地产品资料概要、发售公告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文件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. 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20-8828（卓越理财）或 400-820-8878（运筹理财）

网站：<https://personal.hsbc.com.cn/>

2. 内地代理人：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700-5000

网址：www.fund001.com, www.bocomschroder.com

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，施罗德投资管理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就本公告内容之准确性承担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施罗德投资管理(香港)有限公司

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 年 10 月 16 日